

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1 日本校轉系(組、學位學程)委員會議通過

嘉南藥理大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藥學系轉系考試簡章(取消筆試)



校 址：台南市仁德區二仁路一段 60 號
聯絡電話：06-2664911 轉 1124~1130、1149
傳真電話：06-3663589、2661937
網 址：www.cnu.edu.tw
E-mail：box112@mail.cnu.edu.tw

嘉南藥理大學轉系(組、學位學程)委員會 編製

嘉南藥理大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藥學系轉系考試（取消筆試） 重要日程表

項 目	日 期	備 註
簡 章 公 告	即日起	可至本校網站免費下載
報 名 日 期	111 年 6 月 6 日（星期一）9:00 至 111 年 7 月 1 日（星期五）12:00	採網路報名 http://192.192.45.50/cnuturn/111/index.asp 符合報名資格者 ^註 （日間部四技一~二年級 在校生），請由報名入口，並上傳報名相 關資料及繳納報名費用依序完成相關手 續，逾期恕不受理。 *資料上傳後請自行確認上傳情形，缺件或上傳 錯誤將不另行通知。 備註： 1.日間部四技一年級在學生:可報考二年級。 2.日間部四技二年級在學生:可報考二年級。
網 路 成 績 公 告	111 年 7 月 21 日（星期四）	考生可於 15:00 後上網查詢成績
成 績 複 查 截 止	111 年 7 月 22 日（星期五） 12:00 止	考生先以傳真方式申請成績複查，並郵寄 申請成績複查相關資料(以郵戳為憑)，詳 細內容請參閱簡章第 7 頁成績複查說明。
錄 取 公 告	111 年 7 月 29 日（星期五）	15:00 榜單公告於本校網站首頁

※請注意※

- 1.報考考生請注意:107學年度起入學本校藥學系修業年限為5年。
- 2.依本校學則第三十一條規定:藥學系學期學業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三分之二者，或連續兩學期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二分之一者，應予退學(自110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 3.若因疫情升級，相關應變措施將依教育部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辦理。

目

錄

一、 報考資格.....	3
二、 轉系名額.....	3
三、 報名日期及方式.....	3
四、 報名費.....	3
五、 評分項目及比例、計分內容.....	3
六、 總成績計算範例.....	3
七、 成績計算及錄取.....	4
八、 成績公告及複查.....	4
九、 錄取公告.....	4
附件一 歷年學業成績系排名得分分數對照表.....	5
附件二 考生書面備審資料封面範本.....	6
附件三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藥學系轉系複查成績申請表.....	7

嘉南藥理大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藥學系轉系考試簡章

一、報考資格

- (一)本校日間部四技在學學生修畢一年級第 1 學期(含)以上,符合本校轉系(組、學位學程)辦法相關規定。
- (二)至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含)之各學期操行總平均成績 80 分以上,得報考轉系考試,因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操行成績尚未完成,學生得先報名參加考試,待成績傳送後如不符報考資格,將取消錄取資格,報名費用不予退還,請於報名前審慎考慮。
- (三)本校學則第 19 條規定,應屆畢業年級學生不得報考。

二、轉系名額

部別	系別	年級	名額
日間部	藥學系	二	1

備註:實際招生名額得以當年度考試當日缺額為準。

三、報名日期及方式

(請參閱重要日程表備註說明)

四、報名費

報名費新臺幣 1,600 元整。

【低收入戶考生】:凡持有各直轄市、各地方政府或其授權之市、區公所開具之 110 年度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者(非清寒證明),得申請辦理免收報名費作業。

【中低收入戶考生】:凡持有各直轄市、各地方政府或其授權之市、區公所開具之 110 年度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者(非清寒證明),得申請辦理減免 60%報名費【應繳報名費 640 元】。

五、評分項目及比例、計分內容

評分項目	比例	計分內容
歷年學業成績系排名得分		在校歷年學業成績系排名【由教務處註冊組統一提供】請參閱學業成績系排名得分對照表(附件一,第5頁),滿分30分。
書面審查一	20%	自傳及報考動機、讀書計畫,滿分100分,佔20%。
書面審查二	50%	其他能力證明文件(附件二,第6頁),滿分100分,佔50%。
合計	100%	1.總成績滿分為100分,計算至小數點以下第二位,第三位四捨五入。 2.總成績=歷年學業成績系排名得分分數+書面審查一×20%+書面審查二×50%。

六、總成績計算範例

某位報名藥學系轉系之學生,在校歷年學業成績系排名第 3 名,參照歷年學業成績系排名得分對照表為 20 分,書面審查一成績為 80 分,書面審查二成績為 90 分,總成績計算如下:

總成績=20+(80×0.2)+(90×0.5)=81。

七、成績計算及錄取

- (一)由轉系(組、學位學程)委員會依報名人數及總成績高低排序，議定錄取最低標準。
- (二)總成績相同處理原則：如有二人以上總成績相同時，同分參酌順序排定名次如下：
 - 1.歷年學業成績系排名得分成績
 - 2.書面審查二成績
 - 3.書面審查一成績。

八、成績公告及複查

- (一)**111年7月21日網路成績公告**，考生得於當日15：00後上網查詢。
- (二)如對成績有疑義時，應於**111年7月22日12：00**以前填妥「複查成績申請表」(附件三，第7頁)以傳真方式先行提出複查申請，傳真後務請於上班時間電話確認，逾期不予受理，並將申請書原稿及複查費用以限時掛號(以郵戳為憑)寄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台南市仁德區二仁路一段60號，Fax：06-3663589)註明複查轉系考成績(複查費用新台幣50元，請購買郵政匯票，受款人請填寫「**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考生符合上述規定手續申請複查，均予分別答覆。

九、錄取公告

111年7月29日15：00在本校網頁公布錄取名單，考生得於當日15：00後上網查榜，網址為：<http://www.cnu.edu.tw>。

附件一 歷年學業成績系排名得分分數對照表

科系系排名	系排名	得分	備註
第 1 名		30	
第 2 名		25	
第 3 名		20	
第 4 名		15	
第 5 名		10	
第 6 名		5	
第 7 名		4	
第 8 名		3	
第 9 名		2	
第 10 名		1	
第 11 名~		0	科系系排名自第 11 名起無得分分數

附件二 考生書面備審資料封面範本

考 姓 名		報 名 編 號	(本欄學生請勿填寫)
		報 考 年 級	<input type="checkbox"/> 日四技二年級
編 號	項 目	證 明 文 件	

※本表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影印。依本表所填的編號順序，將**書面審查一**(自傳及報考動機、讀書計畫)及**書面審查二**(其他能力證明文件)依序排序。

※其他能力證明文件包括：(1)證照證明 (2)語文檢定證明 (3)社團表現/競賽獲獎證明/幹部 (4)專題成果證明/作品集/推薦函。

※本項目檢附之所有資料，如發現有任何虛偽造假，該項文件不予計分，日後有任何問題，由考生自行負責。

考生簽名：_____

附件三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藥學系轉系複查成績申請表

考 生 姓 名		報 名 編 號	
身分證統一編號			
報 考 年 級	<input type="checkbox"/> 日四技二年級		
申請複查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歷年學業成績系排名得分 <input type="checkbox"/> 書面審查一 <input type="checkbox"/> 書面審查二		
聯 絡 電 話			
申 請 日 期	年	月	日

考生簽章：_____

嘉南藥理大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藥學系轉系
複查成績回復表

考 生 姓 名		報 名 編 號	
身分證統一編號			
報 考 年 級	<input type="checkbox"/> 日四技二年級		
申請複查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歷年學業成績系排名得分 <input type="checkbox"/> 書面審查一 <input type="checkbox"/> 書面審查二		
聯 絡 電 話			
處 理 結 果			
申 請 日 期	年	月	日

※申請成績複查者請於 111 年 7 月 22 日 12:00 前將申請表以傳真 (Fax: 06-3663589) 方式提出 (逾期概不受理)，並於上班時間電話確認(06)2664911 轉 1124~1130，另將申請書原稿及複查費用新台幣 50 元(以郵政匯票繳交，受款人請寫「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以限時掛號 (以郵戳為憑) 寄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 (台南市仁德區二仁路一段 60 號) 註明複查轉系考試成績，本校於收到考生申請信件後予以回覆。